



Taiwan Expanded PolyStyrene construction Association

台灣 EPS 土木施工法協會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 92 號
承辦人：林彥廷
電話：0911628987

新竹市大學路 1001 號 工程二館土木工程系

受文者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系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03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115E 字第 1150317014 號

附件：獎學金設置辦法

主旨：函送台灣 EPS 土木施工法協會獎學金設置辦法一份，請合乎規定之學生檢附設置辦法所需表件，於 115 年 04 月 30 日前掛號寄至本協會指定之收件地址（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三段 92 號 4 樓 4D402 室）。

說明：

一、EPS 土木施工法係採用化學合成材料 EPS(Expanded Poly-Styrene) 取代土壤進行填土之工法，本工法能有效發揮 EPS 之材料特性(如輕質性、耐壓縮性、施工性及自立性等)，以減低側向土壓力或上載荷重。由於 EPS 工法具有優良的材料特性，目前歐、美、日諸國已大量採用並普及化；因為本施工法合乎我國地形、地質及施工環境之需求，故非常值得推廣應用。

二、詳細資訊可參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最新核定之施工綱要規範 (http://pcces.pcc.gov.tw/csinew/Default.aspx?FunID=Fun_5_2&SearchType=B)；網頁開啟後，章碼顯示選擇點選 02(現場工作)，再點選 02334 章「發泡聚苯乙烯」EPS 綱要規範，即可下載瀏覽。

正本：各大專院校土木相關系所(如行文表)

副本：台灣 EPS 土木施工法協會學術委員會

台灣 EPS 土木施工法協會獎學金設置辦法

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第三次理監事會議通過

第一條、宗旨：

台灣 EPS 土木施工法協會為鼓勵國內大專院校土木相關系/所學生進行 EPS 土工泡棉之相關研究，特訂定本「台灣 EPS 土木施工法協會獎學金設置辦法」。

第二條、給獎對象：國內各大專院校土木相關系/所之學生。

第三條、給獎條件：申請學生之該學年需符合下列資格：

- 一、土木系所研究生，學業成績平均分數達 82 分(含)以上。
- 二、進行 EPS 工程相關研究，並於國際研討會或國內、外著名期刊發表者；文章若為英文投稿，需檢附中文摘要內容。
- 三、獎助名額：原則上每學期三名，必要時得視當學年申請情況增加或減少給獎名額。

第四條、獎勵內容：經評定獲獎者每名新台幣一萬二千元，並公開於次年年會大會中頒贈獎狀。

第五條、辦理時間：每年年底開始辦理、稿件之有效追溯期為一年。

第六條、申請表件與受理單位：

申請者應檢具本獎學金申請表(如附件)、成績單、在學學生證或證明書、身分證明文件(身份證或戶口名簿影本)、論文全文及出版或發表證明文件，並可附指導教授推薦函，於規定時間內檢具學校系所核章掛號寄至：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三段 92 號 4 樓 4D402 室 (台灣 EPS 土木施工法協會 收)。

第七條、經費來源：由本協會獎助學金項下提撥辦理。

台灣 EPS 土木施工法協會獎學金申請表

姓 名		身分證 字 號		性別	
學校及系所名稱		年級 組別			
學 號		聯絡 電話			
E-MAIL					
學 業 成 績	一上	平均	二上	平均	
	一下		二下		
相 關 論 文 名 稱					
研 討 會 / 期 刊 名 稱					
郵 局 帳 號					
住 址					
繳驗資料					
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影本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份證影本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單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全文及發表證明文件 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指導教授推薦函					
系所核章			申請人簽名		